

证券代码：300520

证券简称：科大国创

公告编号：2023-93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 申请项目贷款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抵押贷款情况概述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创能源”）以自有土地使用权、在建工程及建成后的项目不动产权作为抵押，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,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。具体贷款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，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抵押贷款进展情况

近日，国创能源作为借款人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（牵头行、代理行、贷款人）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（贷款人）组成的银团共同签订了《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》，贷款人同意为国创能源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,000 万元的中长期贷款额度；同时国创能源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南山新区支行（代理行的经办行）签订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以国创能源自有土地使用权、房产等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《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》的主要内容

- 1、借款人：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
- 2、牵头行、代理行、贷款人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（经办行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南山新区支行）
- 3、贷款人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
- 4、贷款额度：不超过人民币 16,000 万元，各贷款人初始承贷额为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 10,000 万元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,000 万元。
- 5、贷款期限：从首笔贷款资金的提款日起至贷款结清日止的期间，共计 72 个月。
- 6、贷款利率：贷款基础利率（LPR 利率）减 105 基点（1 基点=0.01%，精确至 0.01 基点），并自起息日起至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前一个工作日的 LPR 利率以及上述减基点数调整一次。

（二）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的主要内容

- 1、抵押人：安徽科大国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
- 2、抵押权人：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南山新区支行
- 3、最高债权额：人民币 16,000 万元
- 4、抵押担保的主债权：《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》项下所有银团贷款人的债权。
- 5、抵押财产：国创能源评估值为 2,4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、评估值为 12,750 万元的房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创能源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的《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》；
- 2、国创能源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南山新区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5 日